

系 所 別	語言學研究所博士班		
組 別			
所 組 代 碼	110		
身 分 別	一般生		
招 生 名 額	2		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
報 名 審 查 資 料	<p>一、學力證件  二、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 三、碩士論文及其他學術著作；已取得碩士學位但無碩士論文者，得上傳下列一項代表性之學術著作：a. 已出版之學術論文b. 已被接受出版之學術論文c. 達出版水準之學術論文(由指導教授出具證明)  四、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(以英文書寫，詳細說明請見其他規定一)  五、英文能力證明文件，如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考試、托福(TOEFL)、國際英語測試(IELTS)、外語能力測驗(FLPT)、英國劍橋大學高級英文認證(CAE)等  六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無則免繳)。  七、教授推薦函3封(需含推薦信及本所制訂推薦表格)，僅限推薦人上傳PDF檔(詳細說明請見其他規定二)  (報名期間補件請洽所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或更新。)</p>		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方 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50%
	筆 試	參 加 資 格	
		筆 試 科 目	
		筆 試 日 期 地 點	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0%
	口 試	參 加 資 格	資料齊全者且審查成績達70分以上者
		口 試 日 期 地 點	時間：4月24日(星期五)上午9時30分起 口試名單、地點公告日期：4月20日(星期一)下午7時起。(請見其他規定四)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50%
其 他 規 定	<p>一、研究計畫的封面上請加註「擬加入本所某位教授所帶領之研究團隊」。若申請應用語言教學類的華語教學研究者，需另加註「本校華語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專任教師之研究團隊」。  二、推薦函表格請至下方本所網址(申請流程-步驟二)下載，推薦者須先行將推薦信及本所制訂推薦表格合併後再行上傳至系統。資料不全者將嚴重影響審查成績評定。  三、口試包括考生針對自己的研究計畫做15分鐘英語演講，請考生預先準備講義或PPT檔。  四、口試名單、地點將公告於下方本所網址，請自行查詢(不另通知)。  五、請先至本所網頁詳閱本所博士班課程修習及學位考試規定。  六、全所招生名額內含逕修博士名額。</p>		
聯 絡 電 話	(02)33664104		
網 址	<a href="https://linguistics.ntu.edu.tw/programs/phd-programs">https://linguistics.ntu.edu.tw/programs/phd-programs</a>		